

的建立。譬如，在美國，聯邦電信委員會（FCC）並不會去檢查業者的基地台是否符合規定，因為，如果一個業者的基地台如果建立得不對或不夠，整個通信網路就不能運作，消費者也不會要購買這樣的服務。因此，這方面

的問題應該交由市場來「檢驗」，而不是電信總局應該要管的事。電信總局所應該管的事，應該是訂定市場上的遊戲規則，並嚴格執行。如果發現某個業者違反相關規則，則電信總局應出面制止，並糾正之。

3.目前有些頻譜（spectrum）是被軍方、警方和其他廣播電台在使用，電信總局應早日協調這些使用單位，將頻譜的使用清理乾淨。事實上，電信總局應被賦予更大的權限，成為我國管理頻譜的最高機構。

專訪太平洋通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

李太程副董、范瑞穎副總

採訪者：曾銘深・李煥仁・王雪花
紀錄：張翠雲

已度過籌備期，正準備進入電信市場的「太平洋通用電訊」，抱持著「為將來成功而開始有所作為」的備戰心情，投資鉅計畫，以走向多樣化產品發展。

事前萬全準備，擇時進入市場

・請問貴公司目前籌備情形如何？是否有困難或障礙存在？

本公司目前應算是已度過了籌備期，一切作業陸續就緒中，除了網路（T1）專線的架設較為落後外，其餘作業與當初設定的

進度相當符合。而網路專線會落後的原因，可能是因一下子開放多家民營，申請專線的件數大幅增加，但中華電信的人力卻相當